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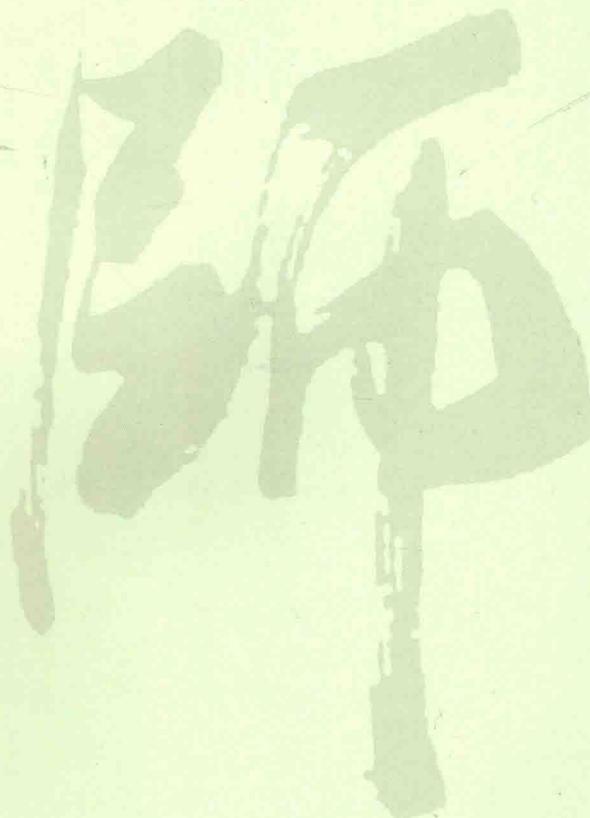


iCourse·教材

《教师教育课程标准(试行)》教材大系
教师教育国家级精品资源共享课配套教材

幼儿教育 政策法规

杨莉君 主编



高等教育出版社



iCourse · 教材

《教师教育课程标准(试行)》教材大系
教师教育国家级精品资源共享课配套教材

幼儿教育政策法规

You'er Jiaoyu Zhengce Fagui

主 编 杨莉君
副主编 杨 希
编写者 杨莉君 杨 希 胡玲燕
 谌 雅 罗叶琦 陈荣荣
 杨 焯 高云霞

高等教育出版社·北京

内容提要

本书是教师教育国家级精品资源共享课“幼儿教育政策法规”的配套教材,旨在为高等院校学前教育专业学生、幼教一线的行政人员、园长及教师理解和运用幼儿教育相关政策法规提供帮助和支持,提高其依法治教和依法执教的能力。本书在明确“教育政策”“教育法律”“教育法规”的概念和梳理新中国成立以来我国幼儿教育政策法规的发展历史的基础上,分模块选取了与幼儿教育事业发展、儿童与教师、幼儿园的保育与教育、幼儿园的安全管理等密切相关的政策法规进行介绍,并结合案例进行具体分析,具有较强的针对性和实用性。同时,本书提供丰富的拓展资源,扫描二维码即可查看,为学习者更全面、深入地学习和理解幼儿教育政策法规提供指引。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幼儿教育政策法规 / 杨莉君主编. -- 北京 : 高等教育出版社, 2015. 10

ISBN 978-7-04-043082-0

I. ①幼… II. ①杨… III. ①学前教育-教育政策-中国-教材②学前教育-教育法-中国-教材 IV.

①D922. 16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5)第139211号

策划编辑 刘晓静 责任编辑 刘晓静 封面设计 张申申
版式设计 于 婕 责任校对 陈 杨 责任印制 刘思涵

出版发行	高等教育出版社	咨询电话	400-810-0598
社 址	北京市西城区德外大街4号	网 址	http://www.hep.edu.cn
邮政编码	100120		http://www.hep.com.cn
印 刷	北京明月印务有限责任公司	网上订购	http://www.landaco.com
开 本	787mm×1092mm 1/16		http://www.landaco.com.cn
印 张	16.25	版 次	2015年10月第1版
字 数	300千字	印 次	2015年10月第1次印刷
购书热线	010-58581118	定 价	32.00元

本书如有缺页、倒页、脱页等质量问题,请到所购图书销售部门联系调换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物料号 43082-00

幼儿教育是终身学习的开端，是国民教育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是重要的社会公益事业。办好幼儿教育，关系亿万儿童的健康成长，关系千家万户的切身利益，关系国家和民族的未来。2010年以来，随着《国家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2010—2020年）》和《国务院关于当前发展学前教育的若干意见》等文件的出台以及各地第一轮“学前教育三年行动计划”的完成，我国的幼儿教育事业发展迅速，幼儿教育改革发展取得了历史性成就，“入园难”问题初步缓解。但由于底子薄、欠账多，目前仍是教育体系中的薄弱环节，还存在不少问题，如普惠性资源短缺、成本分担和运行保障机制尚未普遍建立、师资队伍建设有待进一步加强、幼儿园保教质量参差不齐等。

2012年，党的十八大提出“办好学前教育”；2013年，十八届三中全会进一步要求“推进学前教育改革发展”，这对我国幼儿教育提出了新的更高的要求。要实现上述要求，必须坚持科学发展幼儿教育、依法治教，从而保障幼儿教育事业健康有序发展，实现有质量的普及。近年来，我国陆续出台了一系列有关幼儿教育的法律法规，逐步建立起比较完整的幼儿教育政策法规体系，这为我国幼儿教育健康有序发展提供了较全面的保障。但依法治教的真正落实，关键在于基层幼教行政人员、园长尤其是幼儿园教师能否正确地理解和把握与幼儿教育相关的政策与法规，并在幼教实践中自觉遵守和运用。《幼儿园教师专业标准（试行）》明确提出，幼儿园教师应“履行教师职业道德规范，依法执教”，并将“贯彻党和国家教育方针政策，遵守教育法律法规”作为对专业幼儿园教师的第一条基本要求。《教师教育课程标准（试行）》也将“幼儿教育政策法规”列入幼儿园职前教师教育课程，三年制、五年制专科及四年制本科学前教育专业在校内均应学习该课程，以提高学前教育专业在校学生的法律意识和依法执教的水平。

目前，各高校学前教育专业的专科、本科和研究生等不同层次基本上都开设了“幼儿教育政策法规”这门课程，但仍缺乏合适的教材，相关的教学参考书也

不多。2013年，本人讲授的“幼儿教育政策法规”课程获得教师教育国家级精品资源共享课程立项，借此契机，本人结合多年授课及教师教育精品资源共享课程建设的经验，主持编写本课程配套教材，希望为高校学前教育专业学生学习本课程提供帮助，也为幼教一线的行政人员、园长及教师在实践中理解和运用学前教育相关政策法规提供支持。

本书从我国现行的诸多教育政策、法律和法规中选择了与幼教实践工作密切相关的部分法律、法规，并进行梳理分类，形成了绪论、幼儿教育事业发展、儿童与教师、幼儿园的保育与教育、幼儿园的安全管理五个模块，共十一章。模块一（第一章）明确了教育政策、教育法律和法规的概念及三者的关系，介绍了我国教育政策、教育法律、法规的体系并重点梳理新中国成立以来我国幼儿教育政策法规的建立与形成过程。模块二（第二、三、四、五章）通过介绍对幼儿教育事业发展具有直接指导作用的《幼儿园管理条例》《幼儿园工作规程》《国家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2010—2020年）》和《国务院关于当前发展学前教育的若干意见》四个政策法规文件，明确了我国幼儿教育的性质、定位与管理、发展幼儿教育的任务以及如何发展幼儿教育等基本问题。模块三（第六、七章）主要介绍了涉及幼儿保护和教师权利及职责的《儿童权利公约》和《幼儿园教师专业标准（试行）》，具体阐述了幼儿应享有的基本权利和对幼儿园教师的专业要求。模块四（第八、九、十章）介绍了具体指导幼儿园的保育与教育工作的《幼儿园教育指导纲要（试行）》《3—6岁儿童学习与发展指南》和《托儿所幼儿园卫生保健工作规范》，明确了幼儿园保教工作的具体实施要求。模块五（第十一章）在对《中小学幼儿园安全管理办法》的主要内容进行介绍的基础上，列举幼儿园典型的安全事故，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分析其涉及的法律风险，引导学习者依法开展园所安全教育工作。上述几个模块在对政策法规文件的内容进行介绍的过程中，均结合具体案例进行分析，以帮助学习者在实践中理解和运用上述政策法规文件。

为使学习者通过本书的学习对幼儿教育政策法规有较为全面的了解，并提高实际运用能力，编写者力图使本书呈现以下特点：

一、资料全面，内容新颖。本书系统阐述了我国现有的与幼儿教育密切相关的政策法规文件，不仅对当前幼儿教育的主要政策、法规、文件进行了深入的解读，而且努力反映当前国内外相关领域研究与实践的新成果与新趋势，以期为学习者全面地理解和运用幼儿教育政策法规文件提供多元的视角和思路。

二、案例促进文本理解。为了帮助学习者提高运用幼儿教育政策法规的能力，本书在解读各政策法规之前均以案例导入，帮助学习者更好地理解该政策法规出台的背景和意义。同时，在对政策法规进行文本介绍和解读的过程中，呈现幼教实践中的相关典型案例并进行分析，突出重点，增强了本书的针对性

和实用性。

三、拓展资源引领深入学习。任何一个幼儿教育政策法规的产生都不是凭空而来的，都与其他政策法规有着千丝万缕的联系，因此，对于每一个幼儿教育政策法规的学习都不应是孤立的。本书在每一章末设有“拓展阅读导航”板块，列举了与其相关的政策法规、书籍等的名称，为学习者深入理解该政策法规提供帮助。

四、引导学习过程中的反思。为了提高学习者的反思意识和对幼儿教育政策法规的实践运用能力，本书设置了“议一议”板块，引导学习者对相关案例、观点进行讨论，在讨论与反思中加深对相关内容的理解。

五、纸质文本与数字化资源有机结合。为了让读者获得视、听等多方面的学习体验，本书除纸质文本内容外，还提供了丰富的数字化资源。学习者在阅读本书的过程中，只需扫描二维码打开相应素材，即可学习。

参加本书编写的人员及分工如下：第一章（杨希），第二章（杨希、高云霞），第三章（杨希、陈荣荣），第四章、第五章（杨莉君、湛雅），第六章（杨希），第七章（杨莉君、罗叶琦），第八章（杨莉君、杨焯），第九章（杨莉君、胡玲燕），第十章（胡玲燕），第十一章（杨莉君、杨希）。同时，本书在编写的过程中，参考了许多专家、学者的著作，在此谨致以衷心的感谢！高等教育出版社对本书的出版给予了大力的支持，在此表示深深的谢意！

需要指出的是，教育的发展永无止境，对幼儿教育政策法规的研究亦无终点，我国幼儿教育的相关政策与法规众多，本书仅选取了其中与幼儿教育实践联系紧密的部分进行梳理和介绍，且书中观点只是我们这一阶段研究的概括和总结。由于时间仓促，水平有限，本书难免存在一些欠缺。热忱希望广大专家、学者、幼教工作者和读者对书中的问题不吝指正，提出宝贵的意见与建议。同时也希望更多的人关注幼儿教育政策法规的研究，通过研究进一步完善我国幼儿教育政策法规。

杨莉君

2015年5月于长沙

模块一 绪论

第一章 幼儿教育政策法规概述	2
第一节 教育政策和教育法律、法规	3
一、教育政策、教育法律、教育法规的概念	3
二、教育政策体系和教育法律、法规的体系	6
第二节 幼儿教育政策与法规	9
一、我国幼儿教育政策、法规的建立与形成	10
二、我国幼儿教育政策法规的作用	21

模块二 幼儿教育事业发展

第二章 《幼儿园管理条例》	28
第一节 《幼儿园管理条例》概述	29
一、《幼儿园管理条例》产生的背景	29
二、《幼儿园管理条例》的意义	30
第二节 《幼儿园管理条例》的主要内容	30
一、总则	30
二、举办幼儿园的基本条件与审批程序	32
三、幼儿园的保育教育工作	33
四、幼儿园的园务管理	38
五、幼儿园的奖惩制度	42

第三章 《幼儿园工作规程》	47
第一节 《幼儿园工作规程》概述	48
一、《幼儿园工作规程》颁发的背景	48
二、《幼儿园工作规程》的意义	50
第二节 《幼儿园工作规程》的主要内容	50
一、关于幼儿园的任务和目标	51
二、创设与教育相适应的良好环境	52
三、关于幼儿园的教育	54
四、关于幼儿园各类工作人员的资格	58
五、关于幼儿园管理	60
六、关于幼儿园、家庭和社区教育	62
七、附则	65
第四章 《国家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2010—2020年）》	68
第一节 《国家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2010—2020年）》概述	69
一、《国家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2010—2020年）》颁发的背景	69
二、《国家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2010—2020年）》的总体战略	71
第二节 《国家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2010—2020年）》 “学前教育”部分	74
一、基本普及学前教育	74
二、明确政府职责	76
三、重点发展农村学前教育	79
第五章 《国务院关于当前发展学前教育的若干意见》	85
第一节 《国务院关于当前发展学前教育的若干意见》概述	86
一、《国务院关于当前发展学前教育的若干意见》颁发的背景	86
二、《国务院关于当前发展学前教育的若干意见》的意义	89
第二节 《国务院关于当前发展学前教育的若干意见》的主要内容	89
一、把发展学前教育摆在更加重要的位置	89
二、多种形式扩大学前教育资源	90
三、多种途径加强幼儿教师队伍建设	93
四、多种渠道加大学前教育投入	95
五、加强幼儿园准入管理	97
六、强化幼儿园安全监管	98
七、规范幼儿园收费管理	100

- 八、坚持科学保教, 促进幼儿身心健康发展 101
- 九、完善工作机制, 加强组织领导 101
- 十、统筹规划, 实施学前教育三年行动计划 102

模块三 儿童与教师

第六章 《儿童权利公约》 106

- 第一节 《儿童权利公约》的诞生与意义 107
 - 一、《儿童权利公约》的诞生 107
 - 二、《儿童权利公约》的意义 109
 - 三、中国履行《儿童权利公约》的情况 110
- 第二节 《儿童权利公约》的主要内容 111
 - 一、《儿童权利公约》中的儿童与儿童权利 111
 - 二、《儿童权利公约》的基本原则 116
 - 三、《儿童权利公约》中有关学前教育的条款及其精神内涵 118

第七章 《幼儿园教师专业标准(试行)》 121

- 第一节 《幼儿园教师专业标准(试行)》概述 122
 - 一、《幼儿园教师专业标准(试行)》研制的背景 122
 - 二、《幼儿园教师专业标准(试行)》的指导思想和意义 124
- 第二节 《幼儿园教师专业标准(试行)》的主要内容 127
 - 一、对幼儿园教师的定位 127
 - 二、《幼儿园教师专业标准(试行)》的基本理念 127
 - 三、《幼儿园教师专业标准(试行)》的基本内容 131
 - 四、《幼儿园教师专业标准(试行)》的特点 140

第八章 《幼儿园教育指导纲要（试行）》	144
第一节 《幼儿园教育指导纲要（试行）》概述	145
一、《幼儿园教育指导纲要（试行）》产生的背景及意义	146
二、《幼儿园教育指导纲要（试行）》的基本指导思想	147
第二节 《幼儿园教育指导纲要（试行）》的主要内容	149
一、总则	149
二、教育内容与要求	149
三、组织与实施	157
四、教育评价	160
第九章 《3—6岁儿童学习与发展指南》	162
第一节 《3—6岁儿童学习与发展指南》概述	163
一、《3—6岁儿童学习与发展指南》研制的背景	164
二、《3—6岁儿童学习与发展指南》的意义	165
三、《3—6岁儿童学习与发展指南》的结构和内容	167
四、《3—6岁儿童学习与发展指南》实施原则	173
第二节 《3—6岁儿童学习与发展指南》五大领域要点解析	176
一、健康领域	177
二、语言领域	181
三、社会领域	187
四、科学领域	192
五、艺术领域	197
第十章 《托儿所幼儿园卫生保健工作规范》	203
第一节 《托儿所幼儿园卫生保健工作规范》概述	204
一、《托儿所幼儿园卫生保健工作规范》颁发的背景	204
二、《托儿所幼儿园卫生保健工作规范》的意义	205
第二节 《托儿所幼儿园卫生保健工作规范》的主要内容	206
一、托幼机构卫生保健工作职责	206
二、托幼机构卫生保健工作内容与要求	207
三、新设立托幼机构招生前卫生评价	218

模块五 幼儿园的安全管理

第十一章 幼儿园安全管理及案例分析	224
一、第一节 《中小学幼儿园安全管理办法》	225
一、《中小学幼儿园安全管理办法》颁发的背景	225
二、《中小学幼儿园安全管理办法》的主要内容	226
三、《中小学幼儿园安全管理办法》的基本特点	235
二、第二节 幼儿园常见安全事故类型及案例处理	236
一、幼儿同伴嬉闹致伤的处理及案例分析	237
二、教学、游戏设施致伤的处理及案例分析	238
三、幼儿被砸伤的处理及案例分析	239
四、幼儿走失的处理及案例分析	240
五、烫伤的处理及案例分析	242
六、物品戳伤的处理及案例分析	243
参考文献	246

模块一

绪 论

【导语】

新中国成立以来，我国陆续制定了一系列有关儿童成长、幼儿园保教工作方面的法律、法规。这些法律、法规是规范幼儿园保育、教育工作的准绳，同时也是处理有关意外事故的法律依据。但是，在现实生活中，不少幼教工作者法律意识淡薄，几乎没有认真学习过这些法律、法规，因而在遇到一些法律问题时，常常不知所措，甚至出现一些违法行为。依法办事、依法治教是社会发展的必然趋势，幼教工作者通过学习和了解幼儿教育相关的政策、法律、法规，既能保护自己的合法权益，更能保障幼儿的身心健康。

【学习目标】

- 理解教育政策、教育法律、教育法规的概念及其体系。
- 了解我国幼儿教育政策法规的建立与形成过程。
- 明确我国幼儿教育政策法规的特点与作用。

2012年颁布的《幼儿园教师专业标准(试行)》从专业理念与师德、专业知识、专业能力三个维度对幼儿园教师提出了62条具体要求。第1条要求即为“贯彻党和国家教育方针政策,遵守教育法律法规”。按照这一要求,本章将介绍教育政策、教育法律、教育法规的概念,我国教育政策、法规的体系以及新中国成立以来与幼儿教育相关的政策法规和政策法规的作用。

第一节 教育政策和教育法律、法规

教育政策、教育法律和法规之间既有区别,又有联系。本节主要明确教育政策、教育法律和法规的概念及三者的关系,并介绍我国教育政策、法律、法规的体系。

一、教育政策、教育法律、法规的概念

(一) 教育政策

政策是一定社会集团为实现一定利益、完成一定任务而确立的活动原则和行为规范。政策一般指国家或政党的政策,是国家和政党为了实现特定目标而制定的,用来调控社会行为和发展方向的规范和准则。按照政策规定问题的范围大小,政策可分为总政策、基本政策和具体政策。^①总政策是指政党和国家在一定历史阶段内为实现一定的任务而制定的指导全局的总的原则。它是带有全局性的,考虑长远利益的政策,是政治利益和经济利益的最集中、最根本的体现;基本政策是指党和国家在一些重要的工作方面所贯彻的政策。它是在一些关系全局的重大问题上带有根本性质的行为准则,是总政策在某一方面或某个领域的具体化;具体政策是针对某一具体问题而制定的具体原则、具体措施、界限性规定以及实施细则等,是基本政策的具体化或延续。总政策、基本政策的落实,最终要靠具体政策来完成^②。

教育政策是一个政党和国家为实现一定历史时期的教育任务而制定的行动准则。作为党和国家基本政策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教育政策是依据党和国家在一定历史时期的基本任务、基本方针,由国家和政党制定的。教育政策是一定历史



链接: 教育法律、法规、政策的概念

^① 李龙. 法理学[M]. 武汉: 武汉大学出版社, 2011: 10.

^② 张维平. 教育法学基础[M]. 沈阳: 辽宁大学出版社, 2008: 3.

时期的产物，是一种行动准则，它决定着国家和政党在教育方面的工作方向和措施。不同的国家或政党，在不同历史时期有着不同的教育政策。

（二）教育法律

法是由国家制定或认可，并以国家强制力保证其实施的行为规范的总和。法律的含义有广义和狭义之分，广义的法律是指法的整体，包括法律、有法律效力的解释及行政机关为执行法律而制定的规范性文件，与“法”在外延和内涵上相一致，可以互相通用，是同一概念的不同表达方式；狭义的法律则专指拥有立法权的国家机关依照立法程序制定的规范性文件，即特定意义上的法律。

在我国现代法律制度中，法律也有广义、狭义两层含义，广义的法律包括：

（1）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制定的法律，即狭义的法律；

（2）国务院根据宪法和法律制定的行政法规；

（3）省、自治区、直辖市的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根据本行政区域的具体情况和实际需要，在不同宪法、法律、行政法规相抵触的前提下，制定的地方性法规；

（4）民族自治地方的人民代表大会依照当地民族的政治、经济和文化的特点，制定的自治条例和单行条例；

（5）国务院各部、委员会、中国人民银行、审计署和具有行政管理职能的直属机构，根据法律和国务院的行政法规、决定、命令，在本部门的权限范围内，制定的规章。

狭义的法律包括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制定的规范性法律文件，其中由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制定的法律称为基本法律，由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制定的法律称为其他法律或一般法律。

与法律相一致，根据制定教育法律的主体权限与性质的不同，教育法律也有广义和狭义之分。广义的教育法律是指国家制定或认可的、由国家强制力保证实施的调整教育活动中各种社会关系的法律规范的总和。包括国家立法机关、地方立法机关和政府部门制定和颁布的各种教育法律、法规、决定、命令等。狭义的教育法律仅指拥有立法权的国家权力机关依照立法程序制定和颁布的有关教育领域的规范性文件。在我国是指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制定的教育法律，如《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它是我国教育法的主要渊源，国务院及其各部委、地方权力机构等制定的教育法规、规章、规定等都不得与其相抵触。

（三）教育法规

法规泛指由国家制定和发布的规范性法律文件的总称。如“法规汇编”既包括宪法和法律，也包括行政法规、地方性法规和规章。有时，法规专指某国家机



链接：《中华人民共和国立法法》

关特定的规范性文件，即专指从属于法律范畴的行政法规和地方性法规。

教育法规是有关教育方面的法、法令、条例、规则、规章等规范性文件的总称，也是对人们的教育行为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行为规范。^①

（四）教育政策与教育法律、法规之间的关系

教育政策与教育法律、法规之间既有联系也有区别：

1. 联系

在我国，教育政策和教育法律、法规都以宪法为依据，都是国家和政党在教育方面意志的表现，三者都是上层建筑的重要组成部分，都集中反映了人民群众对教育的要求，都是教育规律的反映。三者的目的都是为了调整和规范教育活动和教育关系，调整和规范教育主体的权利和义务，促进教育事业健康有序地发展。

2. 区别

（1）制定主体不同

教育政策的制定者既可以是政党，也可以是国家机关和政府部门，此外各级政府可以根据上级政策和有关法律、法规制定一系列的具体教育政策。教育法律由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制定。教育法规可由国务院及其各部门、直属机构制定，也可由省、自治区、直辖市或较大的市的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和人民政府制定。

（2）表现形式不同

教育政策通常是以决议、决定、纲要、通知、意见、指示等文件形式出现的，如《中共中央关于教育体制改革的决定》《中国教育改革与发展纲要》。而法律则是以法律条款规范性文件的形式表现的。在表述形式上，政策文件注重原则性和导向性的要求，写明某项政策的背景、理由及原则性的要求。而法律则注重条款的规范性、确定性，且通常包含处罚的规定，政策性文件一般不具体规定处罚性条款。

（3）实施方式不同

政策依靠号召、宣传、运动、动员、政党纪律等来执行实施。法律的实施，则具有普遍的约束力，要求任何机关、团体、企业事业单位和公民都必须遵守。如果发生违法的行为，则通过行政执法机关、司法机关等以国家的强制力通过依法对违法者进行制裁来保证法律的实施。

（4）作用不同

政策对于国家、政党和社会生活的作用，具有指导性、调控性和灵活性的特

^① 李晓燕. 教育法学 [M]. 北京: 高等教育出版社, 2001: 09.

点，而法律作用的特点则体现为规范性、强制性和稳定性。在实际工作中，我们应当把二者有机地结合起来，而不能把二者对立起来。既要充分发挥法律的规范作用，也要充分发挥政策的指导作用；既不能以政策排斥法律，也不能以法律完全替代政策。^①

二、教育政策体系和教育法律、法规的体系

（一）教育政策体系

国家教育政策体系是由影响国家教育改革和发展的一系列基本教育政策组成的。在我国，教育政策体系是由教育质量政策、教育体制政策、教育经费政策、教师政策这四大政策组成的。

1. 教育质量政策

教育质量政策所要解决的是人才培养质量标准的问题。国家要制定出最基本的学生培养的质量标准以及实现这些标准的基本要求。为此，国家应该对学生的有关问题和学校课程的标准、体系、结构及课程的实施等方面作出政策规范。

2. 教育体制政策

教育体制政策要解决的是各级各类教育发展的关系问题。国家制定出政策规范去处理各级各类教育之间的关系，以及处理各级各类教育管理之间的关系。从各级教育来看，教育体制政策要处理好学前教育、初等教育、中等教育、高等教育之间的关系；从各类教育来看，教育体制政策要调整好普通教育与职业教育，儿童教育与成人教育，学校教育与家庭教育，社区教育，私立教育与公立教育之间的关系；从教育管理的角度来看，教育体制政策要处理好中央与地方、政府与教育行政部门以及教育行政部门之间、政府与学校以及学校之间的关系。

3. 教育经费政策

教育经费政策就是要解决如何筹措教育经费、如何分配教育经费以及如何使用教育经费的问题。如何筹措教育经费，就是要解决好政府主渠道和其他渠道之间的关系；在政府主渠道中，又要处理好中央与地方的关系。在教育经费分配问题上，要处理好各级各类教育经费分配之间的关系。在教育经费使用问题上，要处理好经费使用的合理性和有效性的问题。

4. 教师政策

教师政策就是要解决如何建设一支数量足、质量高的教师队伍的问题。因此，要处理好教师资格、教师待遇等问题。不能只对教师的资格作出严格要求而

^① 国家教委人事司组织编写. 教育法制概论 [M]. 北京: 教育科学出版社, 1997: 6.